

# 山东省建筑业协会

鲁建协函〔2022〕28号

## 关于增补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建筑财税专家 委员会委员的通知

各市建筑业协会（联合会），各会员单位：

为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人才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，进一步加强行业财税专家队伍建设，提高协会财税工作专业服务水平，中施企协决定增补一批建筑财税专家委员会委员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申报条件

#### （一）基本条件

1. 熟悉国家法律法规、财税政策，有较强的事业心和责任感；
2. 具备较高的专业理论水平，较强的业务能力、创新能力、沟通能力和工作策划能力等；

3. 具有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，从事财税管理相关工作满10年；

4. 取得高级职称或注册会计师证书；

5. 身体健康，年龄不超过55周岁。

(二) 申报人员还应具备下列条件之一

1. 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(含)以上建筑企业总会计师(财务总监)，财务、资金、税务、审计等相关部门负责人(含副职)；

2. 高等院校、科研院所财税相关专业的教授、研究员；

3. 财税相关专业服务机构主要负责人、合伙人或部门负责人。

## 二、申报要求

在个人自愿基础上，由所在单位提出申请，由山东省建筑业协会择优向中施企协推荐。申报时需提交如下材料：

(一) 《建筑财税专家委员会委员申报表》(附件1)电子版和盖章扫描件；

(二) 个人任职文件扫描件；

(三) 职称证书或注册会计师证书扫描件。

## 三、其他要求

(一) 各推荐单位于2022年6月10日前将申报材料发至邮箱 [ttuu0501@sina.com](mailto:ttuu0501@sina.com)。

(二) 经中施企协建筑财税工作委员会审定合格的，正式入选建筑财税专家委员会委员，并颁发聘书，聘书有效期5年。

#### 四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张欣桐

联系电话：0531-86195256

附件：建筑财税专家委员会委员申报表

